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亞洲能源物流
ASIAENERGY
Logistics

ASIA ENERGY LOGISTICS GROUP LIMITED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1)

認購協議項下之第一批票據之第一分批截止

茲提述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發行可換股票據。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第一批票據之第一分批截止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且第一批票據之第一分批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截止日期**」)截止。

第一批票據之本金額為60,000,000港元，分24分批，每分批本金額均為2,500,000港元。於截止日期，本公司向認購人發行了本金總額為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

根據認購協議，第一批票據之兌換下調價格為每股0.073港元。

本公司將於第一批票據之兌換日期後第一個營業日刊發一份公告，以向股東告知兌換價，以及兌換價是否為固定兌換價或浮動兌換價。

承董事會命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梁軍
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梁軍先生、馮嘉強先生及余秀麗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寶東先生(主席)、謝安建先生及孫瑋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遠先生、張曦先生及薛鳳旋教授。